

10

现代上海研究论丛

Xian Dai Shang Hai Yan Jiu Lun Cong

现代上海研究中心

副
主
编
编

严徐俞

爱建克

云刚明

(常)

上
海
书
店
出
版
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目 录

史林春秋

1920—1930 年代上海金融业对信用管理的提倡

- 和征信机构之出现 马长林 1
老上海商业文化与近代上海城市社会生活 陈正卿 21
上海大学与非基督教运动 沈建中 33
上海大学与教育革新 王云飞 42

中国共产党决策进军 1930 年代电影界的历史语境

- 吴海勇 50
刘湛恩与上海抗日救亡运动 邵 雍 64
上海解放初期对外来流动人员的管理 俞克明 崔桂林 76
1949—1956 年上海的港口发展 张 励 90
党的干部交流制度演进的历史考察 张东保 102
“三转一响”的变迁见证改革开放的殊勋
.....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机关党委 124

文化论坛

基于地域文化的产业集群构建和发展模式研究

- 以上海环人民广场现代商务集聚区为例 杨明刚 145

提高中职人才培养质量 服务上海经济社会发展

- 关于上海市职业教育若干政策研究 中国民主促进会上海市委员会课题组 164

关于新媒体对高校网络舆情应对的挑战及对策思考

- 解 超 179
“十一五”以来上海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述略 朱叶慧 188
发展文化产业应做好顶层设计 王思政 201

城市关注

加快政府部门公共信息资源向社会开放以促进信息

- 服务业发展 上海市信息中心课题组 211
上海市出租车管理问题与对策研究 蒋德海 223
外资银行对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影响 崔林芳 249
关于加快推进保税区、保税港区向自由贸易港城区

- 转型升级的设想 林 锋 261
推进上海房车旅游发展的思考与建议

- 中共上海市委研究室、市府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组 267
世界城市、城市生态文明与城市领导力 秦德君 274
关于“后世博研究”的思考 季路德 280

社会考察

上海市大型居住社区建设与管理的调研

- ... 上海市住宅建设发展中心、上海市郊区经济促进会项目组 293
坚持群众路线 加强源头治理
——关于张江镇信访稳定工作的调研报告

- 浦东新区区府办课题组 320
完善机制搭建“共治”平台 协同社区塑造“温馨”认同
——关于塘桥街道探索创新社会管理模式的调查报告
- 塘桥街道“社区共治”课题组 329
刍议上海市精英空间区位特征及影响 刘朝青 钱 智 341
对上海外来务工人员政策的考察 霍 凌 350

关于加强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讲座 管理的调查与思考	
——基于对上海三所高校的调查	董盈盈 364
2011—2012 年现代上海研究综述	宋晓东 382
2011—2012 年现代上海研究部分文章目录索引	徐 平 整理 393
后记	403

1920—1930 年代上海金融业对信用管理的提倡和征信机构之出现

马长林

信用观念，古已有之。自建立在自由、平等、法律基础上的近代契约关系产生后，传统的信用观念开始被赋予新的内涵，逐渐发展形成近代信用伦理、信用管理和信用制度，成为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正常运行的基础。近代中国随着市场经济的逐步形成，信用伦理也随之发生变化，信用观念开始受到重视，正如当时论者所提出：“经济进化之程序，由实物的而进于信用的。信用愈发达，经济愈进化。”^①换言之，即社会信用观念愈强，信用制度愈健全，经济运行的障碍愈少。近代中国信用观念同金融的关系最为密切，其同银行经营业务的发展和制度建设关系尤深。然因近代中国华资银行产生较晚，约在 20 世纪一二十年代才形成气候，故与之相对应的近代信用观念的培育也相对较晚，至 1920 年代初，金融理论界才开始提出信用管理的理念，一些银行才开展信用调查，探索建立信用制度，至 1930 年代初期，才出现提供信用信息服务的专业性信用调查机构。所有这些变化，反映了民国时期中国银行界为适应借贷业务的发展和融资投资的需要，在建立和健全信用管理制度方面所作的种种努力。但直至 1949 年新中国成立，与金融业

^① 《金融业沟通信用之必要及其方法》，《银行周报》，总第 194 号，1921 年 4 月 19 日。

务发展密切相关的信用管理制度建设基本上仍停留在 1930 年代的水平。1920 年代开始金融理论界在近代信用管理方面到底提出了那些理念,这些理念对银行界建立近代信用管理制度有何影响,是什么原因导致民国时期信用管理制度建设徘徊不前。这些问题,以往均未被经济史学界所注意,本文拟根据有关史料,围绕 1920 至 1930 年代中国银行界为普及近代信用观念,构建信用管理制度所作的努力及遭遇的挫折等问题作一述评,以求教于专家。

一、信用观念和信用制度建设宣传

民国时期有关信用观念和信用制度建设方面的提倡和宣传,在 1920 年代和 1930 年代初期出现过两次高潮,例如当时上海银行公会所办的专业刊物《银行周报》,发表了一系列专题文章,详细介绍了欧美等国银行开展信用调查和建立征信机构的情况,对银行界建立信用调查机构的必要性及现代征信机构对沟通金融业和工商业关系的重要性作了全面阐述。

1919 年 4 月 29 日,《银行周报》发表题为“银行之信用调查部”的专题文章,^①指出:“近来欧美各国银行,均特设信用调查部,凡有往来交易之顾客,其身份行为营业状况财产实际,均精密调查,以为业务经营之证据。”而“我国各银行尚未注意及此”。该文章认为:“经济社会愈进步,市场恐慌易发生,而经济恐慌之袭来,多有非人力所能料及者,银行营业以信用为主,尤宜预防恐慌之袭来,以求营业上之安全,信用调查部之设,所以必要。”“各银行依照其信用调查部之调查报告,小之则可据此决定放款贴现之方针,大则营业之前途,均以此为转移之趋势,故信用调查部,其事情极

^① 据日本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滨下武志等学者所编《银行周报》总目录,此系《银行周报》自 1917 年 5 月创刊后所发表的第一篇专门论述银行信用调查的文章,第一篇涉及信用观念的文章是该杂志于 1918 年 8 月 27 日总第 64 号刊登的《说征信所》。

1920—1930 年代上海金融业对信用管理的提倡和征信机构之出现

马长林

信用观念，古已有之。自建立在自由、平等、法律基础上的近代契约关系产生后，传统的信用观念开始被赋予新的内涵，逐渐发展形成近代信用伦理、信用管理和信用制度，成为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正常运行的基础。近代中国随着市场经济的逐步形成，信用伦理也随之发生变化，信用观念开始受到重视，正如当时论者所提出：“经济进化之程序，由实物的而进于信用的。信用愈发达，经济愈进化。”^①换言之，即社会信用观念愈强，信用制度愈健全，经济运行的障碍愈少。近代中国信用观念同金融的关系最为密切，其同银行经营业务的发展和制度建设关系尤深。然因近代中国华资银行产生较晚，约在 20 世纪一二十年代才形成气候，故与之相对应的近代信用观念的培育也相对较晚，至 1920 年代初，金融理论界才开始提出信用管理的理念，一些银行才开展信用调查，探索建立信用制度，至 1930 年代初期，才出现提供信用信息服务的专业性信用调查机构。所有这些变化，反映了民国时期中国银行界为适应借贷业务的发展和融资投资的需要，在建立和健全信用管理制度方面所作的种种努力。但直至 1949 年新中国成立，与金融业

^① 《金融业沟通信用之必要及其方法》，《银行周报》，总第 194 号，1921 年 4 月 19 日。

实物的担保,进一步而崇尚信用的信任。”如此则“其裨益社会,当非浅显,即银行钱业自身之营业,亦能因以荣盛也。”而要崇尚信用的信任,须先谋沟通信用之法。考先进各国之银行,其沟通信用者,不外乎合组征信所和设立信用调查部。文章由此对世界上征信所的历史发展特别作了回顾,指出:征信所于 1830 年创始于英国,其后美法德奥诸国陆续仿照,日本也于 1892 年在东京设立,后又在横滨、大阪、神户等处设立,其组织法多采取会员制,由一都市或数都市之银行及其它工商业公司合组之,加入者纳一定之常年费,其临时委托调查报告者,尚须另纳费用。征信所之调查报告,除会员外不得泄露于他人。文章同时还介绍了征信所一般所具有的调查信用营业及资产负债状况、调查经济界之大势和代收债款等三大职能。^①

1921 年至 1922 年间,《银行周报》总共发表了多达数十篇有关介绍银行信用调查机构和信用调查方法的文章,对银行设立信用调查机构,及如何进行信用调查,包括信用调查范围、内容、方法等,作了十分详细的介绍。其中有连续九次刊文介绍“信用调查之方法”,也有关于英美等国银行信用调查机构情况的个案介绍,如《银行周报》1922 年 6 月 27 日发表《纽约国立商业银行之信用课》一文,对纽约国立商业银行信用课开展信用调查的范围、内容、调查方法以及对调查材料的整理等作了详细介绍。^② 所有这些介绍,可以认为是对缺乏信用观念的中国银行界及整个工商界进行了一次有关现代信用观念的启蒙教育,促使银行界对广泛培育现代信用观念和建立现代信用制度予以充分重视。

如果说 1920 年代前后《银行周报》发表的文章主要是介绍和宣传国外银行界开展信用调查和设立信用调查机构的话,那么

^① 《金融业沟通信用之必要及其方法》,《银行周报》,总第 194 号,1921 年 4 月 19 日。

^② 《银行周报》,总第 254 号。

1930 年代初《银行周报》所发表的有关文章的重点则转向对社会征信机构的介绍和阐述。

1932 年 11 月 29 日,《银行周报》刊登《美国征信所之理论与实际》一文,介绍了美国著名征信机构开展商业调查所依据的理论。文章指出,美国白来特斯得征信所的理论是:“凡对于私人信用十分注意之商人,则其身价必贵十倍于其所有之现金。”因此,“信用乃商人之最大财富,其价无限。征信所之使命为供给调查资料,一方面对放信用者予以谨慎之考虑,一方面对接受信用者予以慎重之注意。”而邓宁征信所的理论是:“商人不能将资产负债公开,属不尽其职。因此社会上对彼不免发生怀疑之处,其个人地位及信用遂不能引人重视,间接竟可减少其经济上之活动能力及范围。资产负债表之公开,在商人方面关系极大,不可有所隐违也。”在介绍美国这两个知名征信机构所依据的基本理论的同时,文章对美国征信机构的发展历史也作了描述,指出自 1837 年美国经济发生恐慌后首次在纽约设立了信用调查局,1840 开始出版征信书籍,1841 年在纽约设立第一个征信所,此后短短几年中“征信所之创立,遂如雨后春笋,层见迭出。”此外文章还对美国征信所的组织状况、征信所开展的实地调查、对调查对象信用状况列等标准及征信所服务之改进等一一作了介绍。^①

在上述文章刊载半年之前,1932 年 6 月 14 日,《银行周报》发表《中国征信所应力谋金融业与工商业之沟通和发展》一文,详细阐述了征信机构在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文章指出:“征信组织之完备,同工商业发展有密切关系,首先因征信所对于背信者有很大的制裁力,因此可以提高商业道德。”文章认为,中国在工商业方面虽有发展,但同时信用状况却随之而下,“以此都市之中,时有骇人之危险事业出现,以阻扰工商业之正轨发展。”文章发表之时,

^① 《银行周报》,总第 777 号。

正逢中国征信所开张不久，故文章对新生的中国征信所充满了希望，指出征信所最大的任务，尚不仅专致力于投资之征信，尤须放大眼光，以国家和民族之利益为前提，苟有利于工商业之发展者，虽冒险亦所当为，如其无益，则虽有若干利息之博取，亦绝不应为。处于残余之封建势力与国际资本主义双重高压之下，脆弱之民族工商业，无不处于风雨飘摇之险恶环境中，更有何征信可征，金融家亦唯有视其所应扶植者尽力扶植而已。总之，中国征信所除完成其沟通金融界与工商业并促其发展的兩度使命外，尤应顾及到国家与民族前途之利益，以繁荣整个的中国民族工商业。^①

这篇文章，既在理论上阐述了征信机构作为金融业和工商业之间重要的中介作用，同时又将此期望寄托在新生的中国征信所身上，这对于促动当时金融界充分认识征信机构同工商业经济之间的密切关系不无影响。

二、银行调查机构的设立和信用调查的开展

在中国的华资银行中，最早设立调查部，开展信用调查的，当数上海商业储蓄银行，^②这无疑同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总经理陈光甫对信用调查重要性有清晰的认识有关。陈光甫认为：银行“在贷款之先，无论有无抵押，皆当调查信用，严定额度，尤其有抵押品者更当调查押品之货色来源、销路、等级、价格及今后市场上之情形与历来之趋势，庶不致到期发生不能收回之虞。”^③1919年，上海商业储蓄银行即设立了调查部，为加强调查部建设，陈光甫不惜以高薪聘请了曾留学日本，归国后在北京大学任教的资耀华担任调查

① 《银行周报》，总第753号。

②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史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746页。

③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史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331—332页。

部主任。^① 经过多年的运转,调查制度日趋完善,积累的调查资料也十分丰富。上海商业储蓄银行通过调查部以及后来设立的中国征信所,获得大量有关银行个人客户和商家客户信用状况的资料。在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收藏的个人客户信用资料中,对客户信用状况都作了非常细致的评估,信用状况以不同的文字表达,大约可分为十几个等级,如佳、尚佳、颇佳、极佳、甚佳、殊佳、卓著等等,而对于信用状况较差者,其评估也很慎重,因此信用状况被评为差等的只占极小一部分。这些详细的信用调查资料,使上海商业储蓄银行在开展业务时处于主动地位,避免了因客户失信所遭受的风险。如 1930 年代天津有一个名叫奚东曜的大商人,是当时政府一要员的女婿,开办了一家贸易商行,生意做的很大,许多银行巴结他,为他提供大量贷款,而陈光甫根据银行调查部所掌握的材料,得知此人经营作风不正,暗中进行投机倒把,随时可能发生风险,即决定对该商行的贷款要慎之又慎,果然,事隔不久,该商人投机倒把失败,负债潜逃,贷款给他的几家银行因此吃了巨额倒账。^②

金城银行也是开展调查较早的一家银行,差不多在 1921 年已开始设立专职调查人员。其最初的调查机构设在营业课内,称营业课调查组,并制订了办事细则,规定“分行营业课各设调查组承总经理处业务科及副经理之指挥,办理调查事项”,具体调查范围和内容,包括调查分行营业区域之金融证券及各项重要物价之市情、货物产销运输、进出口情形、工商业历史及其现状并农矿业状况、同业营业方针及其进行状况,调查分行及所辖行处存欠各往来户之内容及其往来情形等。同时还规定调查员“应将每日调查所得记录于日记簿,随时送交副经理核阅,其有口头报告者亦应一并记录以备查考”,“调查员应将每一调查事项各就所知分担资料之

^{①②} 吴光义、范新宇着:《中国民族资本家列传》,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

收集并于调查完竣时汇具意见作成书面报告分送业务科及副经理核阅”，“调查员及编辑专员对于调查所得一切资料以及所制各种表类应慎密保存不得赠送外人”。^①

从这些规定看，当时金城银行进行的调查，并不侧重于信用调查，而是针对同营业有关的事项进行。可以认为，金城银行的上述调查还处于初级阶段。1930年代初期，情况发生很大变化，金城银行的调查组织和调查重点，都向信用调查方向发展。1934年1月，金城银行在总经理处下直接设立了一个调查部，并聘请了当时颇有名气的经济统计专家刘大钧作指导，刘大钧每周到金城银行调查部去三次，进行指导，并亲自修改调查报告。在此期间，刘大钧提出的有关信用观念、信用调查方法、注重信用状况的动态变化等观点，都对金城银行信用调查的深入开展产生重要影响。如刘大钧在给金城银行总经理周作民的信中说：“信用调查与经济调查不同，经济调查既以业为单位，与各行号本身利益无妨碍，故易得实情，而全业变动亦比较为少。至信用调查则与各行号本身营业有关，不独本行号之人不肯据实以告，即往来行号亦常不肯代为发表，故必须旁敲侧击，向所有往来之银行钱庄商号等等间接查询，始能得其真实状况。……更有进者，各厂号之信用，非一成而不变者，今日信用为一等，明日或以亏蚀而降为二三四等，反之如营业有进步则本来信用为三四等者亦可升为一等。至于经理人之品行才力，尤与信用有密切关系，此皆非一二次调查所能得其梗概者也，必须详知该人该号以前之历史及随时营业情形，然后方能确定其信用之程度。……鄙意调查表填报厂号信用只便于参考而已，决不能满人意，盖调查表为一死的报告，而信用调查应为灵活的调查，凡一厂一号，皆为一活的有机体，随时可以变动，随时有进步或

^① 上海市档案馆藏金城银行档案，Q264-1-778。

退步之可能,故调查者必须时时留意其营业之变动方向及情形。”^①刘大钧甚至写信对周作民进言说:“信用调查,非沪行彻底认识其必要,协力办理,不易有效且无益。”^②据此金城银行调查部专门拟订了信用调查进行办法,规定凡信用调查项目,应包括企业或商号成立以来略史、资本额、内部组织、负责人略历、同银行钱庄往来的信用状况等。可见此时金城银行已将信用调查放到了相当重要的位置,其调查方法和制度已达到十分规范的程度。

浙江兴业银行也在 1930 年代初设立了调查处,进行有关调查,其中信用调查为重要内容之一。其调查内容包括:新旧放款户之信用状况调查,放款保人及行员保人之调查。对于有关客户工厂的信用调查,包括营业种类、实收资本、开设年限、历年公债、原料种类数量及来源、出口种类及销路、近年盈亏情形、负债种类及数目、资产总类及数目、银行钱庄往来、每月开支总数等,多达 20 余个项目。^③ 1934 年该银行调查处拟订的调查要点,其首项即为“注重信用调查”,要求对总行往来户先加调查,编制信用调查表,便于调查时填写,并尽量利用征信所报告,编制各种索引,并鼓励同人自动进行调查。^④

除上述商业银行外,官办的中国银行对调查事务也较早予以重视,1920 年代中期中国银行在总处设立调查室,1928 年改为调查部,负责调查国内外各地财政、金融、贸易状况和实业界信用。为加强调查工作,专门聘请了美国克拉克大学硕士张禹九和祝仰辰博士任副主任,^⑤张禹九和祝仰辰后来均成为中国兴信社和中国征信所的发起人。

^{①②} 上海市档案馆藏金城银行档案,Q264-1-778。

^{③④} 上海市档案馆藏浙江兴业银行档案,Q268-1-190。

^⑤ 《中国银行行史》,中国金融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86—187 页。

三、征信机构的开办与兴衰

1920 年代初,当金融理论界开始有关信用观念和信用制度宣传介绍后不久,金融界即提出了设立征信机构问题。1921 年 5 月,第二届银行公会联合会在天津召开,在这次会议上,上海银行公会提出拟设立征信所的提案,此提案提出:“查财政部所颁之银行公会章程,第一条有办理征信所事项之规定。盖取法于欧美日本诸国,意至善法至美也。顾自吾国银行公会成立以来,对于此项征信所,尚未着手办理,殊应酌量筹设。”^①提案对征信所的组织、经费、职责等提出了基本框架。同时,天津银行公会也提出一类似的提案,拟组织一国内外商情调查所,并提出了相应的组织办法。当时会议对这两项提案讨论结果,决定先由各地自行创办。然这一耽搁,就是十多年。为什么这样一件对金融界工商界都具有重要意义的事一搁就是十来年?当时论者认为主要原因是“政局不宁,社会不安,一切应兴应改事宜,几至无不停顿,独非此征信所也。”^②实际上,除社会环境不安定等原因外,更重要的是,当时的金融界在总体上还没有达到这样的认识:社会经济的发展,必须建立专门的征信机构,为各银行和工商界提供征信服务。十年之后,随着银行金融业务的迅速发展,同时受外商征信机构发展的刺激,上海银行界一批有识之士对建立专门征信机构已有迫切的愿望。

1932 年 3 月,浙江实业银行的章乃器,中国银行的张禹九、祝仰辰,上海商业储蓄银行的资耀华,新华银行孙瑞璜,浙江兴业银行方寿培等八九人,“在非正式的谈话方式下,筹划一种合作信用调查机关的组织。经过了几度的磋商,就产生了一个中国兴信社。中国兴信社是一个学术团体。它的目标,是在研究信用调查的方

^{①②} 《中国征信所之创设》,《银行周报》总第 749 号(1932 年 5 月 17 日)。

法,促进信用调查的技术,交换信用调查的资料。为充分达到上述三个目标起见,就着手组织中国征信所。”^①

当时在上海的专业信用调查机构已有 5 家,但均为外商所经办,分别是日商所办上海兴信所、帝国兴信所、东京兴信所,美商所办商务征信所和中国商务信托总局,1932 年 6 月 6 日正式开办的中国征信所是唯一一家由中国人创办的征信机构。中国征信所在其创办计划书中声称:

试观年来工商业因缺少资本之供给,奄奄一息,难于发展,而回观调剂金融之银行,一面既竭力吸收存款,一面对于商场实况,尚欠认识,工商信用,更未明了,遂感缺乏放款机会之痛苦,死藏巨金,无所用处,甚或诱致危险之投机……中国征信所专负调剂工商金融之使命,藉对于报告市场消息,促进工商信用,略有贡献。

并确定其主要业务,一为报告市场实况,二为受会员或外界委托,调查工厂商店及个人身家事业之财产信用状况,于最短时间内将调查结果报告给委托者。^②

中国征信所开办之初,有基本会员 18 家,所谓基本会员实际即发起和出资单位,有中国银行、中央银行、交通银行等中央级银行,也有上海商业储蓄银行、四行储蓄会、浙江实业银行、浙江兴业银行、新华银行、聚兴诚银行等一批上海地方实力银行。^③ 除基本会员外,中国征信所按照缴纳费用的多寡,将其服务对象分为甲、乙、丙三种普通会员,并确定接受委托调查的限度和收费标准。^④

^① 《四个月间中国征信所》,章立凡选编:《章乃器文集》,华夏出版社 1997 年版。

^② 《中国征信所之创设》,《银行周报》总第 749 号(1932 年 5 月 17 日)。

^③ 《过去半年的中国征信所》,《银行周报》,总第 782 号(1933 年 1 月 17 日)。

^④ 当时中国征信所规定,甲种会员每年缴纳会费 300 元,征信所提供委托调查报告书在 100 份之内,每份收费 1 元,超过 100 份,每份收费 2 元;乙种会员每年缴纳会费 200 元,征信所提供委托调查报告书在 50 份之内,每份收费 1 元 5 角,超过 50 份,每份收费 3 元;丙种会员每年缴纳会费 100 元,征信所提供委托调查报告书在 20 份之内,每份收费 2 元,超过 20 份,每份收费 5 元;非会员委托调查,凡提供中文报告,每份 10 元,提供英文报告,每份 10 两银。

开办半年后，中国征信所已有普通会员 39 家，其中外商会员 30 家。1933 年 8 月初，中国征信所已有基本会员 29 家，普通会员 67 家，^①固定的服务对象已近一百家。

中国征信所为开展业务，除常设的调查人员外，还专门聘请了一批经济界著名人士担任顾问，如花纱业顾问穆藕初、绸缎业顾问蔡声白、化学业顾问方液仙及潘序伦、刘大钧、严鄂声等。^② 开办六个月，中国征信所共接受委托调查 1453 件，经调查后编制各种报告 2306 件。^③

中国征信所开展的信用调查业务中有相当一部分是会员银行委托的对个人客户的信用状况调查，这些调查，因其提供的资料可信度较高，对银行金融业务的顺利开展颇有裨益。如中国征信所为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提供的有关王际昌的调查报告书，对王际昌的有关情况作了简洁而又真切的描述：品性：富有才干，行迹不俭。生活状况：王君衣履奢华，食性优裕，出入以自备之包车代步，交际广泛，微闻有不良习惯。每年开支：王均浪费无度，虽进益不菲，仍有人不敷出之虞。现有财产：王君不治生产，金钱到手辄尽，目下已入破产状态。据接近王君者云，王君进益虽丰，而开支亦巨，目前恐无甚资产。^④ 对于这样一个信用状况不佳的客户，尽管他曾是留美博士，担任过中央研究院研究员等职，上海商业储蓄银行对他也要防备三分了。

两年后，中国征信所改制为股份公司形式。1934 年 5 月 16 日，中国征信股份有限公司举行创立会，确认了经修改的章程，选出祝仰辰、章乃器、资耀华、陈莘子、方培寿、孙瑞璜、施博群、王昌林、陈苏孙、缪振董、顾季高等 11 人为董事，严成德、于寿椿、王子

① 上海市档案馆藏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档案，Q275 - 1 - 2059。

② 上海市档案馆藏中国征信所档案，Q320 - 1 - 867。

③ 《中国征信所之创设》，《银行周报》总第 749 号（1932 年 5 月 17 日）。

④ 上海市档案馆藏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档案，Q275 - 1 - 2082。

厚 3 人为监察。^① 到 1935 年 11 月, 征信所已有会员 154 家, 每天接受的委托调查平均在 20—30 份, 从创办到 1936 年 7 月, 共发行调查报告 3 万份左右。^②

中国征信所业务的兴旺, 将不少原是外商所办征信所客户的商行吸引了过来, 最后竟使几家外商征信机构倒闭。^③ 但 1937 年日军侵华战争发生后, 中国征信所业务严重受挫, 正如 1944 年 11 月 22 日中国兴信社召开的第六十六次社员大会上秘书所报告: “太平洋战事发生后环境突变, 各业不振, 一般经济渐受统制, 金融业放款亦逐步紧缩, 最近尤甚, 加之因生活困难关系, 征信所历年所培植训练之调查人才, 亦逐渐分散, 以致征信所最主要之信用调查工作已大为减少, 目前仅有极少数之个人调查及银行商店之报单复查工作略资点缀而已。”“中国征信所之次要工作为出版刊物, 以前曾有中文每日商情报告, 英文经济日报、征信工商行名录、人名录、华商股票手册等之发行。关于出版刊物中, 除中文每日商情报告尚继续发行外, 其它均因环境及成本等关系而不得不停刊。”“发行《征信日报》在事实上现几为征信所之全部工作。《征信日报》之报费及广告费收入亦几完全为征信所全部开支之来源。”在经济方面, 此时中国征信所若“依照预算, 本已入不敷出(每月差额为五万元), 唯今年上半年蒙银行准备会于去年赢余项下拨增本所二十万元, 本所除一部份购买股票(现略有盈余)外, 另一部分买进白报纸二十令。”“本所白报纸存货约可用三、四个月, 惟以后物价仍有继续上涨可能……以后征信所之维持其困难当更甚。”此时征信所总共有职工 14 人, 其分配为: 秘书 1 人, 职员 6 人, 练习生 1 人, 工役 2 人, 印刷工人 4 人。这同兴旺时期征信所

① 上海市档案馆藏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档案, Q275 - 1 - 2059。

② 《中国银行行史》, 中国金融出版社 1995 年版, 第 189 页。

③ 林涤非著:《章乃器》, 花山文艺出版社 1999 年版, 第 34 页。